

统计报告

第一期

南阳市宛城区统计局

2026年5月11日

2025年宛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统计公报

2025年是“十四五”收官、“十五五”谋篇布局之年。全区上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锚定省委“1+2+4+N”目标任务体系，落实市委“五聚五提”工作部署，立足“建强副中心、宛城当先锋”发展定位，攻坚克难、实干笃行。全区经济顶压前行、稳中提质，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民生福祉稳步增进，社会大局和谐稳定，顺利实现“十四五”圆满收官，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

一、综合

初步核算，全年全区生产总值440.3亿元，比上年增长6.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7.8亿元，增长3.1%；第二产业增加值

121.4 亿元，增长 2.4%；第三产业增加值 291.1 亿元，增长 8.8%。三次产业结构为 6.3:27.6:66.1。

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63.56 万人，比上年末增长 0.22 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 42.7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7.18%，比上年末提高 0.69 个百分点。全年出生人口 0.39 万人，出生率 6.21‰；死亡人口 0.58 万人，死亡率 9.20‰；自然增长率为 -2.99‰。

全年全区城镇新增就业人员 11909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1964 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556 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2508 人，年末全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总量 13.97 万人。

二、农 业

全年全区粮食种植面积 63.26 千公顷。其中，小麦种植面积 38.67 千公顷，玉米种植面积 20.99 千公顷。油料种植面积 6.92 千公顷，蔬菜种植面积 23.8 千公顷。

全年全区粮食产量 37.63 万吨，比上年上升 0.82%。其中，夏粮产量 25.46 万吨，秋粮产量 12.17 万吨。小麦产量 25.46 万吨，玉米产量 11.20 万吨。

全年全区油料产量 3.18 万吨，蔬菜产量 116.87 万吨。

表 1: 2025 年主要农产品面积及产量

产品名称	种植面积（千公顷）	产量（吨）
粮食	63.26	376318
夏粮	38.67	254603
秋粮	24.59	121715
小麦	38.67	254603
玉米	20.99	111999
油料	6.92	31836
花生	6.61	31124
蔬菜	23.8	1168678

全年全区猪牛羊禽肉总产量 0.87 万吨，禽蛋产量 1.05 万吨，牛奶产量 2.78 万吨。年末生猪存栏 5.03 万头，全年生猪出栏 6.55 万头。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全区全部工业增加值 90.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0%（含烟厂）。

全年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1%（不含烟厂，下同）。分控股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增长 6.6%；集体控股企业增长 28.2%；私人控股企业下降 0.3%；港澳台控股企业下降 4.3%；外商控股企业增长 5.2%。分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增长 12.3%，

制造业增长 0.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9.9%。全年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产品销售率 97.8%。

全年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中，增加值规模超亿元的 9 个行业 7 增 2 降：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增长 25.6%，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增长 3.8%，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增长 4.7%，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下降 50%，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5%，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增长 28.5%，仪器仪表制造业增长 7.4%，医药制造业增长 14%，食品制造业下降 2.6%。

全年全区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比上年下降 3.3%，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55%；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下降 15%，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25.7%；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22.2%，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32.9%。

全年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比上年下降 5.7%，利润总额增长 36.8%。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每百元营业收入中的成本为 78.89 元，比上年下降 2.51 元；营业收入利润率为 8.22%，比上年增长 2.56 个百分点。

全年经开区 99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比上年下降 0.6%，占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81.5%。

全年全区总承包和专业承包资质建筑业企业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41.53 亿元，比上年增长 3.5%。资质内建筑业企业 127 家，本年新签合同额 39.67 亿元，增长 2.6%。

四、服务业

全年全区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 58.2 亿元，比上年增长 6.0%；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 25.4 亿元，增长 5.4%；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 12.2 亿元，增长 5.8%；金融业增加值 21.6 亿元，增长 1.8%；房地产业增加值 25.0 亿元，增长 3.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加值 12.5 亿元，增长 15.3%；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业增加值 23.5 亿元，增长 8.9%。全年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 28.94 亿元，增长 6.63%；利润总额 1.92 亿元，增长 14.82%。

全年全区货物运输量 8154 万吨，比上年增加 5.7%；货物运输周转量 2667399 万吨公里，同比增长 6.7%。旅客运输量 1471 万人次，同比下降 7.7%；旅客运输周转量 180641 万人公里，同比增长 1.2%。

全年全区完成邮政业务总量 16.40 亿元，同比增长 15.87%；邮政业务收入累计完成 11.72 亿元，同比增长 33.27%；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1.64 亿件，同比增长 22.49%；快递业务收入累计 7.77 亿元，同比增长 29.72%。

五、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全区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下同）比上年增长 5.8%。其中，第一产业投资下降 8.5%；第二产业（工业）投资增长 31.2%；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17.1%。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21.7%，民间投资

增长 6.8%，工业投资增长 31.2%。

表 2：2025 年分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

行业	比上年增长 (%)
全 区	5.8
农林牧渔业	-40.8
工业	31.2
制造业	29.1
批发和零售业	-74.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房地产业	-27.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0.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1.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6
教育	-13.8
卫生和社会工作	224.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3.3

全年全区房地产开发投资 7.1 亿元，比上年下降 41.3%。其中住宅投资 6.2 亿元，下降 40.2%。年末商品房待售面积 42.7 万平方米，增长 3.1%。其中住宅待售面积 29.0 万平方米，增长 4.8%。

表 3：2025 年房地产开发和销售主要指标及增长速度

指 标	单 位	绝对数	同比增速 (%)
投资额	万元	71056	-41.3
#住宅	万元	61959	-40.2
房屋施工面积	万平方米	355.5	-4.6
#住宅	万平方米	266.2	-4.1
新开工面积	万平方米	24.6	94.8
#住宅	万平方米	21.6	122.9
房屋竣工面积	万平方米	11.4	-60.5
#住宅	万平方米	8.8	-65.1
商品房销售面积	万平方米	62.3	0.8
#住宅	万平方米	56.2	-1.6
商品房待售面积	万平方米	42.7	3.1
#住宅	万平方米	29.0	4.8

全年全区亿元及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在建项目达 159 个，完成投资同比下降 10.5%。项目建设推进有力、成效显著，全年入库新开工项目 124 个，数量位居全市前列。产业项目加快落地，联东 U 谷、乐凯高阻隔膜等重大主导产业项目顺利开工，恒康顺二期、天源太阳能、厨嘉香等重点项目启动实施，为区域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城乡建设提质增效，汉城河片区、高铁片区及

陈棚社区、解放广场区域城市更新项目全力推进，白河南污水处理厂二期实现通水试运行，保障性住房建设、老旧小区改造、排水防涝、道路建设等民生工程有序开展，城乡发展面貌持续焕新；文旅产业提质扩量，医圣文化园一期盛大开园、二期启动建设，深挖历史文化底蕴，擦亮中医药特色名片，东方水上元宇宙、中医药文化夜市等文旅融合新业态新场景不断涌现，加快打造特色消费体验地，文旅产业发展焕发全新活力。

六、国内贸易

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62 亿元，比上年增长 6.8%。分行业销售额（营业额）情况：批发业销售额 213.1 亿元，增长 5.2%；零售业销售额 224.9 亿元，增长 8.3%；住宿业营业额 2.9 亿元，增长 6.9%；餐饮业营业额 22.8 亿元，增长 7.5%。

全区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类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13.8%，饮料类增长 17.5%，烟酒类增长 11%，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增长 24.2%，日用品类增长 19.8%，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下降 12.4%，石油及制品类增长 0.1%，汽车类增长 9.7%。

七、对外经济

全年全区货物进出口总额 48706 万元。其中，进口总额 1281 万元，出口总额 47425 万元。

全年全区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 10.25 万美元，全年新签约项目 57 个，合同引资额 147.12 亿元。

八、财政金融

全年全区地方财政总收入 60.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6.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95 亿元，同比下降 9%；其中税收收入 4.04 亿元，增长 4.8%，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58.1%（按可比口径调整后税收比重为 73.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02 亿元，同比下降 0.5%。

全年全区保险公司保费收入 21222.2 万元。其中，财产险 7665.97 万元，人身险 13556.23 万元。全年赔款支出与给付 11129.8 万元。其中，财产险 5576.23 万元；人身险 5553.57 万元。

九、居民收入消费和社会保障

全年全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9422 元，比上年增长 4.8%。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0045 元，增长 4.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5099 元，增长 5.3%。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为 1.99，比上年缩小 0.02。

全年全区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4324 元，比上年增长 3.1%。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30816 元，增长 2.6%；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5571 元，增长 4.0%。

年末全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80785 人，比上年

末增加 4525 人；其中参保在职职工 67434 人，参保离退休人员 13351 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346224 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540385 人，其中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61873 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478512 人。参加生育保险人数 61873 人。全年资助 18692 人次参加 2025 年医保。参加失业保险人数 57414 人。年末全区领取失业保险金人数 1326 人。参加工伤保险人数 64060 人。

全年全区共发放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274.92 万元，城镇享受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633 人。发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3926.62 万元，农村享受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12606 人。发放农村特困救助供养金 1972.17 万元，2333 人享受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全年临时救助 976 人次，发放救助金 119.66 万元。全年抚恤、补助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 4223 人。

年末全区共有区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1 家，乡镇敬老院 8 家，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5 家，村幸福大院 3 家，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56 个，民办养老机构 21 家，养老服务床位 5720 张。

十、科学技术和教育

年末全区共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10 个，省级工程研究中心 4 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 1 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 个；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1 个，省级重点实验室 2 个。

年末全区共有通过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 25 个。23 家企

业取得 3C 产品认证（含自我声明）。

全年全区中等职业技术教育招生 1016 人，在校生 3738 人，毕业生 1193 人。普通高中招生 7004 人，在校生 21120 人，毕业生 6840 人。初中招生 12836 人，在校生 39422 人，毕业生 13682 人。普通小学招生 6967 人，在校生 54280 人，毕业生 11919 人。特殊教育招收残疾儿童 16 人，在校生 81 人。幼儿园在园幼儿 12914 人。

十一、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和体育

年末全区共有艺术表演团体 50 个。文化馆 1 个，入选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 个。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3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17 处。有线电视实际用户 5200 户。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93%，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87%。年末共有综合档案馆 1 个，已开放各类档案 5710 卷（件）。

全年全区共接待游客 990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9%。旅游总收入 71 亿元，增长 27%。年末 3A 级景区 3 处，星级酒店 5 个，旅行社 36 家。

年末全区共有医疗卫生机构（含诊所、卫生室）854 个，其中中医院 33 个，在医院中有公立医院 8 个，民营医院 25 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09 个，其中乡镇卫生院 8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19 个，门诊部（所）27 个，诊所卫生所 372 个，村卫生室 276 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 个，其中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 个，

卫生监督所（中心）1个，妇幼保健院（所、站）1个。年末卫生技术人员 16697 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 7909 人，注册护士 8604 人，药师 184 人。医疗卫生机构床位 8604 张（含市中心医院和医专二附院），其中区管医院 2710 张，乡镇卫生院 739 张。全年总诊疗人次 276.68 万人。

全年全区运动员共获得省级运动项目冠军 36 个。

十二、资源、环境和应急管理

全年全区规模以上工业综合能源消费量比上年下降 13.07%。

全年全区人工造林面积 20 公顷。森林覆盖率 2.63%。

全年全区无生产安全事故。

注：

1. 本公报 2025 年数据为初步统计结果。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 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

3. 三次产业分类依据国家统计局 2018 年修订的《三次产业划分规定》，第一产业是指农、林、牧、渔业（不含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第二产业是指采矿业（不含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制造业（不含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第三产业即服务业，是指除第一产业、第二产业以外的其他行业（剔除国际组织）。

4. 装备制造业包括金属制品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汽车制造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仪器仪表制造业。

5. 民间固定资产投资是指具有集体、私营、个人性质的内资企事业单位以及由其控股（包括绝对控股和相对控股）的企业单位建造或购置固定资产的投资。

6. 基础设施投资包括铁路运输业、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业、邮政业、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水利管理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公共设施管理业投资。

7. 房地产业投资除房地产开发投资外，还包括建设单位自建房屋以及物业管理、中介服务和其他房地产投资。

8. 农村特困人员是指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农村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 16 周岁的未成年人。

9. 临时救助是指国家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给予的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

10. 总诊疗人次是指所有诊疗工作的总人次数，包括门诊、急诊、出诊、预约诊疗、单项健康检查、健康咨询指导（不含健康讲座、核酸检测）人次。

11. 资料来源：本公报中就业、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数据来自区人社局；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数据来自区企业养老保险局；医保数据来自区医保局；财政数据来自区财政局；进出口数据来自区商务局；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新签约项目、合同引资额数据来自区招商投资促进中心；交通运输数据来自区交通局；保费收入、赔付数据来自区人寿和财险支公司；城乡低保、特困救助、临时救助、养老服务数据来自区民政局；优抚对象数据来自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教育、体育数据来自区教体局；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数据来自区发改委；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数据来自区科技局；质量检验数据来自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艺术表演团体、文化馆、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广播电视人口覆盖率、有线电视用户、旅游数据来自区文广旅局；综合档案馆、已开放各类档案数据来自区档案馆；医疗卫生数据来自区卫健委，其中医师、护士包含官庄工区数据；人工造林、森林覆盖率数据来自区林业局；安全生产数据来自区应急管理局；邮政业务数据来自市邮政管理局；其他数据均来自区统计局。